

主办城市等制定选手等接待工作手册的指针

2020年11月

内阁官房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推进本部事務局

前言

（1）防疫对策

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有关人员正戮力同心推进筹备工作，力争将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举办成一届象征着人类战胜新冠病毒、并向世界展示东日本大地震灾区正走向复兴的盛会。

既要保护好选手，举办一届安全放心的盛会；又要防止主办城市等疫情扩散。为此，防疫措施尤为重要，不可或缺。必须从上述两方面着手采取万无一失的措施。

（2）主办城市开展交流

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的举办将使主办城市迎来众多选手和游客的到访。为激发地区活力，主办城市以奥运为契机，通过吸引备战训练营等，促进与参赛国家或地区之间的人员、经济和文化交流（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基本方针”2015.11.27内阁会议通过）。日本的地方政府与世界各国和地区开展交流、互帮互学的这一举措是日本引以为荣的奥运史上的首次尝试。

在受新型疫情影响无法直接进行交流的情况下，全国各地以社交媒体和在线方式与参赛国家或地区的选手开展交流，相互鼓励，为奥运造势，今后进一步推动这些交流活动十分重要。

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是选手等与当地市民实现面对面交流的宝贵平台，也是通过选手等向世界宣传日本各地美好的大自然与文化、饮食等魅力的绝佳机会。重要的是奥运举办期间在采取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开展交流，使各主办城市与参赛国家或地区之间友谊的纽带更加牢固，并且在奥运结束之后也能把交流持续下去，使彼此的友谊天长地久。

1. 基本事项

○制定选手等的行程表。

- 包括所有逗留场所（住宿处、训练场地等）
- 写明移动途径（入境～主办城市等～奥运村（结束后反方向记录））

○制定选手等及主办城市等地方政府相关工作人员双方必须遵守的疫情防控基本原则。

（例）

- 回避三密
- 保持各场景下适当的社交距离
- 佩戴口罩
- 洗手、消毒
- 彻底通风换气
- 预防飞沫传播（设置透明隔离板等）
- 贯彻落实健康管理（访日期间及其前后 2 周需测量体温、记录健康状况等）

○制定对选手等在住宿处、访问活动地及交通工具的限制和行动规则。

○对于残奥运动员，根据其残障程度和种类给予必要的照顾。

（例）

- 密切关注选手的健康状况
- 随时对轮椅、手杖、假肢等使用者接触的部位进行消毒
- 一旦发现视觉障碍者接触公共物品后，必须对其进行手指消毒
- 为残奥运动员消毒提供便利（消毒液等的放置地点、高度等）
- 根据轮椅等不同工具的特点，提供适当的消毒方法（提供适合辅助器材材料的消毒液、除菌巾、纸巾等）
- 要求护理人员等在接触选手身体时需佩戴口罩、手套，并洗手消毒等。

○制定规则，要求媒体采访时保持一定距离，设置遮挡物等防止密切接触。

※选手等入境后在主办城市等逗留的 14 天期间，该地方政府对其逗留负有一定责任（对选手的行动加以管理等）。

【参考】都道府县及国家的职责

《都道府县》

从本地区防疫及推进主办城市交流的观点出发，建立完善对主办城市等的支援体制，并实施下列工作。

（例）

- 对主办城市等制作工作手册提供建言
- 对接待选手等的筹备工作提供建言（设有保健所的市由市政府应对）
- 应对选手等以及与选手等有一定接触的地方政府有关人员的检测工作
- 查明判断疑似感染者和密切接触者等流行病学调查工作（设有保健所的市由市政府应对）
- 对确诊感染者提供医疗救治并保障相应体制

《国家》

除了对制定工作手册等提供建言外，还将对主办城市等设置咨询窗口等提供援助。

2. 各场景下的主要对策（如无特别注明，则为备战集训时的应对）

（1）移动

①域外

○原则上仅限选手等与地方政府陪同人员使用专车（包租巴士、包租出租车等）移动。

○如主办城市等距离远，出于不得已的理由，可在一定条件下利用公共交通工具（飞机、新干线等）（届时由地方政府负责陪同）。

届时应采取措施，以避免与不特定多数人的接触，确保社交距离等。

（例）

- 在车站、机场必须划清与普通旅客的动线
- 在选手等与普通乘客之间设置空位
（空出前后 2 列，并与普通乘客保持 1 米以上的距离）
- 设置专用车厢（以车厢为单位包租）

○在休息设施、车站、机场等处，不得前往厕所以外的地方（小卖店等）。

②域内

○域内移动原则上使用专车。步行移动时，全体人员佩戴口罩，不能大声说话，与当地市民等保持社交距离。

(2) 住宿

○采取措施，避免选手等与其他住客等的接触。

(例)

- 住宿设施以栋、或楼层为单位包租给选手等，或明确划分选手等与其他住客的动线
- 避免使用公用设施（大厅、浴场、酒吧、公用厕所等）

○住宿房间原则上为单间，不得已的情况下可在采取预防感染措施的基础上同住。

○为避免与其他住客或外部人士接触，原则上在住宿设施内的专用场所用餐、或在房间用餐。（具体措施参考“(3) 用餐”）

(3) 用餐

○为避免与普通住客接触，原则上在房间用餐。午餐在训练地提供盒饭等。

○如果采取选手等自选菜肴的方式，则由烹调人员在采取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单独供餐，必要时分餐供应。

○吃盒饭时，分发者需洗手消毒，吃完后的垃圾各自扔入垃圾袋等之中。

○为选手等提供的餐食参考东京奥组委的采购标准和饮食提供战略，尽可能接近奥运村，这一点十分重要。要求提供的餐食能使运动员发挥出最佳状态（还应注意运动营养等），与此同时下功夫使用主办城市等的当地特色食材，让运动员能够享受体验当地的饮食文化。

(4) 训练

○训练场地原则上采取包租方式，禁止非有关人员入内。如果多个国家或地区共同使用，当事者之间需事先达成协议，并在防疫措施上达成共识。

○设施的消毒要落实到位，并设置透明隔离板等预防飞沫传播。

- 室内设施需开启换气设备，打开出入口大门，彻底通风换气。并限制入场人数，在设备器材的布局上也要下功夫避免三密。
- 原则上不能以当地市民作为练习对手。如必须这么做，需另行制定必要的防控措施等。
- 各项比赛特有的防控对策应参考赛事运营规定的各项比赛的对策及指针，采取妥善的措施。

（5）主办城市交流

①为参加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来日之前

- 市民营造环境，学习参赛国家或地区的历史、文化、菜肴、语言、国歌等。
- 利用为运动员准备的奥运体育场，举办奥运相关的交流活动等。
- 以在线方式等加深与参赛国家或地区选手和市民等的交流。

②来日～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参赛前（备战集训时）

- 原则上以不发生与选手等接触的方式开展交流。

（例）

- 参观公开训练（选手等与参观者之间保持充分的距离，原则上禁止接触）
- 在充分考虑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在国旗、横幅、鼓掌等方式上下功夫声援和激励选手
- 在线播放选手的训练景象，与选手在线交流

- 对入境后14天以内的交流活动，根据各项交流活动的特点制定必须遵守的事项。

③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参赛后～回国前

- 比赛结束、且入境日本后已超过14天的选手等，在入境管理或赛事运营方面不设特殊限制的前提下，可在遵循“新生活方式”、采取预防措施的基础上，根据各主办城市的需要举办交流活动。

奥运参赛前的交流受到各种限制，因此在比赛结束后鼓励开展交流活动。

（各类活动的注意事项）

- a. 基本不发生选手等与市民等接触、接近的活动
(参观公开表演、演讲会等)
→ 落实基本防疫措施
- b. 可通过错开时间或划清动线避免接触、接近的活动
(参观纪念馆、参观节庆活动、购物、散步等)
→ 错开时间(利用营业时间之外的活用等)、划清动线
- c. 可能发生身体接触或接近、共用道具等的活动
(竞技体验、参加节庆活动、书法体验、签名会等)
→ 研究规避感染风险(身体接触、共用道具等)的实施方案
- d. 提供饮食的活动
(做荞麦面、做饭团子、体验茶道、提供餐食的交流活动等)
→ 控制作业和用餐时的对话,保持社交距离

④回国后

○在①~③取得的成果的基础上,持续开展交流,发展友谊。

3. 选手等的健康管理和行动管理 (入境后 14 日天内)

○广泛告知选手等,在访日期间将对其健康状况、与他人的接触状况及位置信息进行把握和管理,并贯彻落实该管理措施。

○选手等的行动范围仅限于活动场所(比赛场馆、训练场所等)与住宿处之间的往返。
(用餐也在上述场所提供)

4. 检测

○对下列人物实施必要的检测。

- 逗留主办城市等的选手等
- 与选手等有一定接触的主办城市等有关人员
(实施主体、具体检测对象和方法、频度等另行规定)

○选手等的检测结果将及时通报保健所、东京奥组委等,有关人员共享信息。
(细节另行制定)

5. 出现疑似感染者等时的对应

- 主办城市等地方政府与都道府县和保健所协作，制定疑似感染者或确诊感染者的应对流程，并将该应对流程通知有关人员及选手等。
- 出现疑似感染者时，遵循该流程，与保健所、医疗机构等咨询联络，在诊察与检测、住院与运送、以及确定密切接触者等方面密切配合，采取相应措施。
- 做好外语应对（确保翻译、运用翻译软件和设备器材等）的准备工作。

6. 与有关人员的协调联络机制（尤其是医疗卫生工作者）

- 主办城市等地方政府建立与都道府县及保健所、医疗机构等的联络机制。并在上述有关人员的协助下，研究实施必要的措施。
- 尤其要针对新冠病毒感染症的检测方法、确保疑似病例的咨询和接诊处、应对确诊感染者和发病者等事宜事先进行磋商。
- “东京奥组委感染症对策中心（暂定名称）”负责对选手等健康状况进行监控、以及当出现确诊感染者时信息共享、联络协调等事务（参考“东京奥运会和残奥会新冠病毒感染症对策调整会议（第4回）”资料）。主办城市等应与该对策中心共享必要信息，携手合作。
（在对策中心等相关研究具体化后，另行制定细节）